

## 國家文官學院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7段576號  
傳 真：  
聯 絡 人：吳怡紋  
電子郵件：wen0327@nacs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國院交字第105060027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(693856901\_附件1-全球化英語班實施計畫.pdf、693856902\_附件2-文宣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學院增開106年度「全球化英語班」中、南部班一案，請轉知貴屬符合資格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學院105年11月15日國院交字第1050600258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本研習北部班開放招生後，報名情況踴躍，爰規劃增開中、南部班，相關事項說明如下：

(一)研習對象：現任合格實授薦任第八職等或比照薦任第八職等以上之人員。

(二)研習日期及實施方式：

### 1、北部班

(1)研習地點：國家文官學院

(2)研習時間：每週四晚上6時50分至9時30分，自106年1月19日起實施第一季課程。

### 2、中部班

(1)研習地點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(暫定)

(2)研習時間：每週三晚上6時50分至9時30分，自106年2月8日起實施第一季課程。

### 3、南部班

(1) 研習地點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(暫定)

(2) 研習時間：每週五晚上6時50分至9時30分，自106年2月10日起實施第一季課程。

(三) 全年到課率達八成並通過評核者，由本學院頒予結業證書，並依實際上課天數核給學習時數。

### 三、報名注意事項：

(一) 報名方式：採個人自由報名方式，自即日起逕至本學院全球資訊網站 (<http://www.nacs.gov.tw>) 報名。已報名北部班人員，如欲更改參加班別，請先行至網站取消原報名班別(開班報名/報名查詢、取消/取消報名)，再行報名其他班別，請勿重複報名。

(二) 參訓人員通知：參訓人員名冊將公布於上開網站，不另發函通知。

1、北部班：106年1月6日(星期五)

2、中、南部班：106年1月20日(星期五)

(三) 本研習班不提供膳宿，另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自行攜帶飲水杯具。

四、聯絡人：林怡萱小姐，電話：02-26531623；吳怡紋小姐，電話：02-26531622。

五、檢附本學院新修訂106年全球英語班實施計畫、本研習班文宣各1份。

正本：中央一級機關、中央二級機關、中央三級機關、省縣市政府

副本：電2016-11-30文  
交15:48:29章

院長 李 逸 洋